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
济发展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

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

（二）承担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大户规范建立、运作及人才培育。

（三）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农业生产性服务组织规范发展。

（四）提出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健全新型农业经营体系的指导措施。

（五）承担全县农村土地经营权流转指导服务工作。

（六）承担农民承包地改革指导服务、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服务和信访工作。

（七）承担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登记赋码和规范化建设。

（八）承担农村宅基地分配、使用、流转、纠纷调节和合理布局、用地标准工作。

（九）承担闲置宅基地和闲置农房合理利用工作。

（十）指导农村集体资产和财务管理。

（十一）指导农村集体财务会计业务和经济审计工作。

（十二）承担农村经营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运行和维护工作。

（十三）收集、整理农村经营管理统计数据。

（十四）承担全县农村经济收益分配统计汇总工作。

（十五）承担农村合作经济发展相关业务培训工作。

（十六）完成县农业农村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4 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审计室、统计室、财务室。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编制数 12，实有人数 19 人，其中：在职 12 人，增加 0 人；退休 7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7.1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07.1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3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9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49.69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07.14	支 出 总 计	207.14

表 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 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30.53	30.53	30.5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30.53	30.53	30.5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2	10.92	10.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支出	19.61	19.61	19.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9	10.79	10.7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疗	10.79	10.79	10.79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34	8.34	8.3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	2.45	2.45									
213			农林水支出	149.69	149.69	149.69									
213	01		农业农村	149.69	149.69	149.69									
213	01	01	行政运行	149.69	149.69	149.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3	16.13	16.1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3	16.13	16.13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 专户 （教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13	16.13	16.13									
			合计	207.14	207.14	207.14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3	30.5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53	30.53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2	10.9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61	19.6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9	10.79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79	10.7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8.34	8.34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	2.45
213			农林水支出	149.69	149.69
213	01		农业农村	149.69	149.69
213	01	01	行政运行	149.69	149.6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3	16.13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3	16.1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6.13	16.13
			合计	207.14	207.14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07.1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07.1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3	30.5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79	10.7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49.69	149.69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3	16.1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207.14	支 出 总 计	207.14	207.14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30.53	30.53	
208	05		30.53	30.53	
208	05	01	10.92	10.92	
208	05	05	19.61	19.61	
210			10.79	10.79	
210	11		10.79	10.79	
210	11	01	8.34	8.34	
210	11	03	2.45	2.45	
213			149.69	149.69	
213	01		149.69	149.69	
213	01	01	149.69	149.69	
221			16.13	16.13	
221	02		16.13	16.13	
221	02	01	16.13	16.13	
			207.14	207.1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3.22	193.22	
301	01	基本工资	45.72	45.72	
301	02	津贴补贴	68.41	68.41	
301	03	奖金	32.17	32.1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61	19.6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4	8.3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5	2.4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9	0.3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6.13	16.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6		3.56
302	01	办公费	1.32		1.32
302	05	水费	0.14		0.14
302	06	电费	0.22		0.22
302	07	邮电费	0.60		0.60
302	11	差旅费	0.72		0.72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6		0.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6	10.36	
303	02	退休费	10.36	10.36	
		合计	207.14	203.58	3.5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207.1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收入预算 207.1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07.14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19.5 万元，增长 10.3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办公经费调增，预算数相应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支出预算 207.1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07.14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增加 19.5 万元，增长 10.3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办公经费调增，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7.14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7.14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社保费用；卫生健康支出 10.7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职工医疗保险，大病，等费用；农林水支出 149.6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单位干部福利待遇以及单位正常运转；住房保障支出 16.13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单位干部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07.14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07.1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5 万元，增长 10.39%。

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及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办公经费调增，预算数相应增加。

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0.53 万元，占 14.74%。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0.79 万元，占 5.21%。
3. 农林水支出（类）149.69 万元，占 72.27%。
4. 住房保障支出（类）16.13 万元，占 7.7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0.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83 万元，增长 79.3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活动经费增加，退休工资调整，退休费预算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9.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3 万元，增长 6.11%，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社保缴费基数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 年预算数为 8.3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6 万元，下降 23.77%，主要原因是：因医保政策调整，本年开始退休人员医保不再缴纳，预算数相应减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

（项）：2024 年预算数为 2.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89 万元，下降 26.65%，主要原因是：因医保政策调整，本年开始退休公务员医疗补助不再缴纳，预算数相应减少。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49.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86 万元，增长 11.85%，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普调，福利待遇增加，预算数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 年预算数为 16.1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7 万元，增长 7.8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住房公积金支出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7.1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3.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 3.5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购置公务用车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单位2024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2024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3.5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6万元，增长18.67%。主要原因是：新增退休人员活动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1.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60万元。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92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1.92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2701.00平方米，价值75.86万元。

2. 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0.0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00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4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金额 207.14 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 0 个，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单位联系人		吴福斌		联系电话：	13899129020
年度绩效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县人民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业务主管单位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各级农村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农经工作目标，坚持以农为本服务农村，以人为本服务农民，围绕农村稳定，农民增收，着力强化财务监管，规范合同管理，促进土地流转，培育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认真开展全县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等工作。为做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后半篇”文章，强化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规范化建设，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健全完善机构，规范村级组织工作事务，建立健全村级集体经济重大事项民主决策机制。根据地区工作要求，全年以来我单位牵头组织召开关于村集体经济“三资”管理的培训。持续做好 14 个乡镇村集体经济“三资”核算中心和 178 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的运营及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服务工作 24 次。做好各乡镇、村的家庭承包地和村集体机动地土地流转,规范土地流转，农村宅基地分配工作的指导服务 15 次,做好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培育和“空壳社”的清理工作指导服务工作 4 次。做好党务公开工作。对单位的“三重一大”事项、“经费”开支情况、发展党员、项目实施等内容经会议研究讨论审核后，及时在公示栏进行公示，接受监督，召开 15 次会议。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0	
			本级安排	207.14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农村宅基地分配工作的指导服务次数	≥15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	3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培育和“空壳社”的清	=4 次	2024 年工作计划	30

		理工作次数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规范村集体 资产运营 “三资”信 息管理个数	>=178 个	2025 年工作计划	3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农村合作经济发展中心

2024 年 02 月 20 日